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江新能”）拟注销控股子公司浙江浙能嵊泗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嵊泗开发”）。
- 嵊泗开发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 51%，本次拟注销控股子公司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扣除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交易金额后，累计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之内，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优化公司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公司拟注销控股子公司嵊泗开发。嵊泗开发为公司与关联方浙江能源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国际”）共同投资设立的控股子公司，其中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20,400 万元，公司和浙能国际分别持有其 51%和 49%的股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实缴出资，浙能国际已完成实缴。

公司与浙能国际的控股股东均为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浙能国际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本次交

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周永胜已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浙江能源国际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香港湾仔港湾道25号海港中心14楼1405室

注册资本：4,600,529,285.00港元

成立日期：2004年8月11日

经营范围：煤炭、燃料油及天然气等能源进出口贸易，海外投融资业务

股东：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64.17%，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35.83%

关联关系：浙江新能与浙能国际的控股股东均为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6月30日，浙能国际资产总额人民币336.46亿元，净资产人民币104.53亿元，营业收入人民币19.29亿元，净利润人民币5.38亿元（以上数据为外币折算，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浙江浙能嵊泗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舟山市嵊泗县菜园镇云龙路8号608室

注册资本：4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钭锦周

成立日期：2021年8月3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企业管理；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技术研发；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基础设施建设；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设备运行、维护、检修、调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发电、输电、供电业务；水产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东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占比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
浙江新能	20,400 万元	51%	-	0
浙能国际	19,600 万元	49%	货币资金	3,000 万美元（换汇后 1.96 亿元）
合计	40,000 万元	100%	-	1.96 亿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03,692,975.90 元，负债总额-27,410.72 元，净资产 203,720,386.62 元。

嵊泗开发成立以来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四、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事项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主业，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本次注销嵊泗开发后，其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所涉及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所需，符合公开、公正、公平原则，不损害公司与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周永胜回避表决；同意注销嵊泗开发，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注销相关事宜。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注销控股子公司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和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遵循公开、公正、公平原则，不损害公司与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二)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三)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4日